**昆明城市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审批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别 |  | | 政治面貌 | | |  | 民族 |  |
| 学 号 |  | 学院 |  | | 年级、专业、班级 | | |  | | |
| 违 纪  事 实  情 节  态 度  （可另附纸说明） | 学生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| 二级  学院  处理  意见 | 辅导员意见  签名：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 院长/党总支书记意见  （另附党政联席会决议）  签名：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
| 学生事务部/教学事务部/后勤管理处意见 | 签名： 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 |
| 分管  院领导  意见 | 签名：  年 月 日 | | | 院长办公会意见 | | | 年 月 日 | | | |

学生事务部 制

注：1、学生事务部/教学事务部/后勤管理处意见由处分发文单位签章；

2、留校察看及以上处分须上报院长办公会审批。